

## 立法會教育事務委員會

### 教育署開辦的夜校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簡介教育署成人教育夜校課程的目前運作情況，以及這些課程的未來發展路向。

#### 夜校

2. 一直以來，教育署透過不同途徑，為成人提供了不少接受教育的機會，其中<sup>註</sup>包括開辦夜校課程。這些課程採用日校開設科目的課程綱要，讓成人有機會接受正規教育。教育署開辦的三類夜校課程如下：

- (a) 成人普通教育班 - 提供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程度的教育；
- (b) 官立夜中學課程 - 提供中學一年級至六年級程度的教育。學員可報考香港中學會考和香港高級程度會考；以及
- (c) 英文專修班 - 提供小學(小學四年級至六年級)、中學(中學一年級至五年級)及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的英語課程。修讀

---

<sup>註</sup> 教育署除了開辦夜校課程外，還設有一項資助計劃，以資助非政府機構開辦各式各樣的成人教育課程，如就業輔導、基礎識字班和職業先修訓練課程。

中學及普通教育文憑(普通程度)英語課程的學員可分別報考香港中學會考和普通教育文憑考試(普通程度)。

3. 上文第 2 段所述的教育署成人教育課程，在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學年的收生人數如下：

(截至一九九九年九月 的收生人數)	成人普通 教育班	官立 夜中學課程	英文 專修班
學額	1 575	8 340	3 710
學生人數	1 176	7 616	2 705
所佔學額的比率	74.7%	91.3%	72.9%

### 供修讀夜校課程學員使用的設施

4. 上文第 2 段所述的課程，均以官立和資助學校校舍作為上課地點。目前，香港共有 34 間官立學校和 3 間資助學校撥出校舍，以開辦夜校課程。

5. 夜校採用與日校「共用資源」的方式運作。日校的設施盡可能都會開放給夜校學員使用。夜校教師和學員可使用各種教具和教學設施，以及實驗室和投影機等設備作授課用途。至於就香港中學會考和香港高級程度會考理科科目建議的實驗室上課節數，亦符合香港考試局的規定。此外，所有夜校都會安排在上課前半小時開放一至兩個課室，讓較早返校的學員有地方溫習功課。

## 未來路向

6. 為配合政府推廣在教與學方面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策略，教育署計劃由二零零零至零一學年開始，在全數 16 間設有官立夜中學課程的夜校裝置電腦。這些學校如有足夠地方，每所均可獲安排裝置約 10 部電腦，以供日校和夜校學生共用(此外，日校亦會根據政府的資訊科技教育五年策略獲/將獲提供電腦設備)。另一方面，為使教育署開辦的夜校課程能更切合社會現今的需要，該署正就這些課程的內容和綱領進行檢討。

教育署

二零零零年四月